



# 那一刻，是秋天

久违的雨  
◆丁海明

章柠檬/文

立秋过后的第三天吧，天气依然是高温，不过因为一场诗歌分享会的邀请，心情倒是凉快。分享的作品来自作协的会友牧童，见过几次面，没记住他的本名，就没想过去记。“牧童”就很好呀，透着天真、流浪的气质，我管它背后是达官贵人，还是凡夫俗子。我只是想到牧童的诗里坐一坐。我特意挑了一条素净、轻盈的连衣裙，如我赴约的心情，好久没有为无用之用精心准备了。

到场的有30多号人，没有热烈的场面，也没有过多的寒暄，我们以分享诗歌的名义安静聆听、深情解读，这是我想要的画面。几位擅长朗诵的观众用声音带领我们走进一首首小诗，他有他的解读，我有我的领悟，这才是诗的广阔与美妙。正如捷克诗人杨·斯卡瑟的描述：诗人并不发明诗，诗就在某个地方，诗人只是发现它。我在牧童的诗里也发现了我的发现，我可以不经他同意说出《日喀则的阳光》会刺痛那些在孤寂中挣扎的灵魂，“青稞和油菜花遍地金黄，藏红花红得灿烂，在扎什伦布寺僧侣的窗口，处处种满鲜花，没有人留意它们到底为谁开放”。我也对他表明，《一片叶子击伤了我》治愈了我，“猛然加速，就在这时，那片叶子像子弹击中了我”，生活中能推动我们沉重躯体往前走的，或许不是更沉重的力量，而是轻盈的召唤。

牧童的笔墨从20多岁挥到50多岁，勤奋地记录着心灵的疼痛和喜乐、大自然的给予和寄托。从《走出家门，回头》到《我的父亲变成了灰》，从《布达拉宫》到《荡舟武汉东湖》，跨越30年的266首诗，是在岁月里摘取的一个个生命酿出的果实。我读到了一个中年男人盛大的秋天，而我的秋天也在降临。

说另一件事。上周，朋友吴冬生来看我。近十年，

我很少想到去看望朋友，除非他需要我或我找他有事。这年头，纯粹的友谊很难得，老吴和我之间一定算。他带了两件礼物给我，很称我的心，于是欣然接受并感激。一件礼物是一大包他刚从新疆带回来的葡萄干，跑到千里之外的西域旅游其实很辛苦，能在苦中想到给朋友捎点甜，光这份心思就特别满足我。另一件礼物着实令我意想不到——他收集了23张去年的《温岭日报》，因为上面有我的散文。一想到他居然把我的文章认真读一遍再收藏起来，我的慌张大于感动。忘了提，吴冬生可是本市的老媒体人了，前几年刚退休。我认识他近28年了，他文笔很好，人很真实，有很多值得我学习的地方，一开始我都喊他“吴老师”。后来他说：“温岭方言‘吴’通‘红’，吴冬生这名叫起来就像‘红通通’。”哈哈！于是改唤他“红通通”，好像更容易记住他的大名，他也很乐意。我们见面不多，但一见如故，10多岁的年龄差丝毫不影响我们“有得聊”，主要是听他讲，他看待事物很客观，且有他这个年龄、生活阅历的评判，对我而言很受听、很受用。

可能我对“朋友”的理解比较狭隘，在这个注重权衡利弊、各自安好的时代，真不见得有掏心掏肺、肝胆相照的友情，友情浅点、云淡风轻不也很好。这样一个安静的秋日午后，一个多年未见故人，携真诚的礼和心来看我，我不迎合，也不挽留，聊一下老去的时光，叹一下岁月的温柔以待，短短相聚，匆匆别离，多像初秋迎面拂来一阵凉爽的风，旧旧的、轻轻的，默不作声又满心欢喜。

8月21日，天气预报说是有阵雨，但天空憋着劲似的没有落下一滴雨，仿佛要等所有在外奔波的人把事忙完。小区里的快递小哥加快了步伐，忙碌地穿梭在楼层间，汗如雨下。我早上因为赶着出门，把要寄的快件顺

手挂在门口，忘了写上收件码。后果算不上严重，但确实麻烦，当我预约的快递员上门取件时，发现已被别的快递员错拿了。这种事头一回落我身上，不知所措的我随即想到了一个名字：冯星星，菜鸟速递的，他是我唯一记住名字并加了好友的快递员，兴许他能给我出主意。

“姐，您别急！您去物业调一下监控，让我认一下是哪家快递公司错拿的。”

“姐，您放心！这家快递公司有我一哥们儿在，我帮您打听。”

“姐，找着了！他明天就给您送回，您再重新下单，这回您可要记得写收件码哦！”

……

事情算是完美地解决了。当天下午，我刚好在小区门口看见了冯星星，便匆匆迎上去当面感谢他。他潇洒地一挥挥手，说：“姐，别！这都是小事，快递的路子我很熟的，您有事找我就是了，我帮您搞定！”风似的骑上车走了。我忍不住笑了，毕竟是20岁出头的小伙子，那份勇敢无畏的侠义感溢于言表，瞬间让我想到了一个词——少年如风。少年就该如风，自信、坦荡、奔放。傍晚时分，风渐渐大起来了，因为这个少年，我觉得阵雨来临前的大风也蛮可爱的，吹着口哨、挥着膀子似的要把藏在白云里的暗沉给震下来。雨不一会儿便吓得乱窜了一通，阵雨洗过的天空特别明亮。这是属于秋天的明亮，天空湛蓝如镜，像纯净的孩子挂不住一点小心思。

谁能说得清秋天是什么时候来的，又有谁说得清什么才是秋天，是空气中飘过的果香，是微风吹动的思念，是漫山遍野的斑斓，是爱人为你披上的外套，还是夜晚窗外那轮最大的明月？可能就在那一瞬间，在眼前，在心底，秋落下了，结了果。

渴望了许久的雨  
终于浇湿了  
我久没去的菜地  
大地 有许多干涸  
的嘴唇  
忍受了无数次  
暴雨的鞭打  
等待吮吸久违的湿漉漉  
眼泪混在雨水里  
一直祈祷下场雨  
让葱蒜生长  
让黄瓜茄子生长  
让钻在干涸的泥地里的  
蚯蚓活得滋润

闭上眼睛  
总能看出冬天的瑟瑟发抖  
那时火光湮灭  
那时酒杯暖气  
卑微得快要断气  
奢望此时的及时雨  
冲卷泛滥的炎热  
让汗，闷，还有  
夏日的蚊虫，叮，痒，以及  
晒干的菜叶 得到甘霖的  
庇佑或驱赶  
让白露后还肆虐的热浪  
不要蓄积在此  
晒死蚂蚁  
晒死爱情  
晒死秋天前的第一片红色的  
枫叶

## 迟来的第八十遍

果果/文

巷口那间挂着褪色木牌的小店，是我记忆的起点。玻璃柜台里码着整齐的水果糖和硬壳饼干，墙架上摆着捆成束的挂面与搪瓷碗，空气里总飘着从柜台木缝中散发出来的甜香，混着奶奶刚擦过柜台的肥皂水气息——那是爷爷奶奶用大半辈子守着的方寸天地，也是我从襁褓到学龄的全部世界。

小时候，我总蜷在柜台后的藤椅上，看爷爷用布满老茧的手给顾客找钱，熟悉地找到每一件商品；听奶奶用带着乡音的话絮叨家常，手里择着刚从巷尾菜摊上买的青菜，择完了就往我兜里塞颗糖。那时爸爸在城里工作，难得回一次家，每次来都提着一网兜水果，站在柜台前和爷爷说几句话，目光扫过我时，总带着点说不清的温柔。后来我到了上学的年纪，被接回城里，临走时奶奶往我书包里塞了把水果糖，玻璃纸在阳光下闪着光，像她没说出口的牵挂。

日子像柜台前的石板路，被往来的脚步磨得光滑。我被课本、考试、工作中的烦心事缠住，每次回老家，面对爷爷奶奶翻来覆去讲的“你小时候总偷拿优酸乳”“非要骑在柜台顶上”，总忍不住打断：“奶奶，这事您都说过八遍啦。”爸爸和伯伯坐在一旁，眼神里总带着点怅然，偶尔插一句“那时候多好啊”，我只当是长辈对旧时光的偏爱，嫌他们也跟着絮叨。

伯伯爱写文章，时常有铅字见报，他写得最多的，还是我小时候那些七零八碎的趣事。每次写完，他总会第一时间发给我看。那些文字里，全是我早已模糊甚至羞于回想的细节：比如我在走路都还不稳的年纪穿着开

裆裤爬东辉阁；又比如小时候不会翻身，却还是不服气想翻，结果鼻子磕在地上流了血。我每次收到，都只是潦潦草草扫几眼，心里还暗自嘀咕：多大的人了，总翻这些陈年糗事出来写，有什么意思？有时候想不出怎么回复就放那里了，仿佛那些文字和我没什么关系。

直到那天，伯伯又发来一篇新作，标题是《会说话的枕头》。我鬼使神差地慢慢读下去，他写家里有女孩是稀事，所以大家都视我如珍宝，以及那些说不出口的爱：“我才意识到，我们总爱说小时候的事，不是记性太好，是怕那些日子走得太快，怕她忘了，我们就再也没机会讲了——毕竟，爬东辉阁的勇敢，鼻子磕在地上的哭闹，都是再也回不来的模样了。”

那一刻，窗外的蝉鸣突然像被按下了暂停键。我想起上次见奶奶，她那絮絮叨叨又怕我烦的模样；想起爷

爷想给我水果袋子，手却在半空颤了颤。原来那些被我嫌的絮叨，是他们能抓住的、为数不多的和我相关的连接；原来伯伯的怅然，是明白时光早已把我们拉到不同的轨道，只能靠回忆取暖。

那天，我把伯伯的文章读了一遍又一遍，眼泪落在手机屏幕上，晕开了“东辉阁”“流鼻血”这些字眼。原来不是他们总停留在过去，是我被生活推着往前跑，忘了回头看看那些被岁月困住的人。他们的世界很小，小到只能装下一间小店和我的童年；而我却仗着被爱，肆意挥霍着他们小心翼翼捧出的回忆。

如今，小店早已拆迁，可每次路过巷口，我总像还能听见奶奶的絮叨，看见柜台后那个攥着糖的、无忧无虑的小女孩。只是这一次，我多想站在时光的另一头，认真地听他们讲完每一个故事，哪怕是第八遍、第八十遍，哪怕那些是让我脸红的糗事。有些遗憾一旦生根，就只能在往后的日子里，用耐心和温柔慢慢浇灌，盼着能开出一点补偿的花。

可巷口的风里，再也没有奶奶带着乡音的絮叨了。柜台后的藤椅空着，爷爷找钱的老茧手、爸爸温柔的目光、伯伯写满往事的稿纸，都和那间小店一起，被搬进了记忆深处。那些被我打断的话，被我忽略的牵挂，成了扎在心头的细刺——原来有些遗憾，不是错过了开花，是连等待结果的机会，都被自己亲手弄丢了。

给李白  
◆赵文斌

从西域的碎叶城款款走来  
坐进中国现代的酒吧  
花开花落 春意常在  
快节奏的现代化都市  
需要面对一尊诗的铜像  
我们与他侃侃而谈  
需要在杯酒中寻觅诗意  
唯有你 不惜千金换美酒  
举杯浇愁 抽刀断水  
只有你 将人生悲欢酿入酒中  
不管人情冷暖 世态炎凉  
泡在酒杯中 你一醉不醒  
时时牵动着我们的车轮

## 一甑乡愁，一碗烟火

杨光武/文

也许，是人到中年又久居异乡，常常会怀念一些童年时光和老家的故事，比如关于母亲一日三餐做饭的往事。

在铜岭山的大山深处，那弯弯的山路，乡野间的小溪流，柴火灶台上大铁锅中沸水“咕嘟咕嘟”蒸饭甑饭的缕缕热气，可以说是童年记忆里故乡的标配。这浓浓的人间烟火气，最是抚人心。

饭甑，一种木制的蒸饭工具。在没有电饭煲、高压锅的年代里，乡间民居的厨房中，总有一个饭甑，端坐在沸水中冒着热气，升腾着生活的气息。

过去，家家户户做饭都得靠饭甑。在木制的餐具中，饭甑的造型比较简单，由饭甑身、饭甑底和饭甑盖组成。做甑饭的手艺人不是篾匠和木匠，而是箍桶师傅。

做甑饭，通常用杉树皮。样子一般呈口大底小的桶状，底板有镂空的细缝隙，宽度为半粒米左右，作用是透气，让锅中沸腾起的热气进入，将米饭蒸熟。

箍桶师傅箍桶是有讲究的。杉树要选木质硬的老杉木，根据要做的饭甑大小，用锯子把木头锯成一节一节，再锯成杉木板，用斧子削好形状，拿木工刨刨去毛刺、刨得光滑。在每片木板边沿的相同位置钻上小孔，再取一节竹筒，劈成竹片，削成两头尖的竹钉，把一块块弧形杉木板用竹钉连接箍紧成圆桶，饭甑的粗坯就做成了。最后用竹篾编织的篾圈牢牢扎紧，安装上饭甑底板，做个盖，一个饭

甑就做好了。

用这种木饭甑蒸的饭，粒粒饱满，吃了唇齿留香。

儿时，一年又一年吃着母亲用饭甑蒸出来的白米饭。家里做糯米酒蒸糯米饭时，我就馋得流口水。看到母亲揭开饭甑盖，我便举起手中那只老早端着白壳碗，母亲笑嘻嘻地用饭勺舀一勺糯米饭放到我碗里，说：“贪吃鬼！走开，到厅屋里去吃，别站在灶台边碍手碍脚。”

饭甑蒸的糯米饭是真的好吃啊。小时候，山里的孩子平常没什么零食吃，饭甑蒸出来的糯米饭吃着是真香，不需要什么配菜，用筷子挑一口放嘴巴里咀嚼，又软又糯，再撒点红糖，吃起来香香甜甜的，特别有滋味。

现在电饭煲、高压锅盛行，人们很少能吃到饭甑饭了。许多人家里都见不到杉木饭甑了，年轻人也不会用饭甑去蒸饭了。

记忆里，母亲用饭甑蒸饭，先把柴火灶上的大铁锅用竹刷洗干净，将米放甑或洗米盆里用清水冲洗好，倒入锅中滚水，煮至将熟未熟的“饭坯”，用竹抓斗把饭坯捞到甑箕里。米汤里留些米粒继续煮成粥，作为早餐。

蒸饭时，再把甑箕里的饭坯倒入饭甑，盖紧饭甑盖，放进锅里，锅里的水一淹没饭甑脚即可。然后大火蒸煮，煮到饭甑盖冒气，待有水珠凝成从饭甑盖边往下掉入锅中，饭就熟了。如此蒸出来的米饭，食之又软又香。

饭甑饭留给我的最暖心、最难忘的记忆是，母

亲在蒸饭时，常常会在米饭中放个碗，打几个土鸡蛋，加点冰糖，做“糖水蒸蛋”给我们增加营养。饭甑蒸菜也是一大特色，比如蒸饭时，米饭上放个碗，打个鸡蛋，加点腊肉，就是一道美味的“腊肉蒸蛋”，还可以蒸“米粉肉”“笋干咸肉”“腊肉柚子皮”“腊肉山腌菜”等山乡特色地道蒸菜。饭甑蒸菜的习俗，在山里人家一直沿袭至今，形成了一种极具特色的地方风味。特别是农忙季节，饭甑蒸饭时，顺便蒸个菜，方便快捷，饭熟时，菜也蒸熟了。

在老家，饭甑还有一妙用，那就是蒸糯米饭酿米酒，山里叫作“水酒”。记得小时候，村里家家户户都有做水酒的习俗，尤其在农历三月三时。山里人传说三月三酿的水酒最香，可存放的时间久。

米酒甜，饭甑饭香。也许人到中年，又久居异乡，思念故乡，喜欢怀旧。忆起儿时时在厨房帮母亲烧火做饭的情景：炊烟袅袅升腾，缕缕饭香扑鼻而来，母亲忙碌的身影清晰可见——勤劳、和蔼、慈祥……恍然间，仿佛身在故乡。

时光荏苒，一晃在外生活已有几十年。现在每日吃的米饭都是用电饭煲和高压锅煮的，省时省力。但记忆里柴火灶上用饭甑蒸饭时那种热气腾腾的画面和饭甑饭特有的清香，令人难忘。

一碗热乎乎的饭甑饭朴实无华，却又无比温暖。我喜欢它的柴火香气，喜欢它大山般的原生态口味。饭甑饭，人间烟火里的一种温暖记忆，氤氲着魂牵梦萦的乡愁和珍贵的童年时光，更蕴含着浓浓的母爱、家的味道和普通人家的温情岁月。

## 感谢你

◆陈洁婷

我要感谢你  
我的苦难  
感谢你  
磨砺我  
炼净我  
使我像一棵树  
在悬崖峭壁生长  
我的根向下深扎  
我的枝叶伸向天空  
我的汁液像血一样流动  
我的花朵在春风里跳跃  
我的果实秋天里闪耀  
我的影子在四季里起舞

我经历电闪雷鸣  
我经历疾风骤雨  
我经历土壤贫瘠  
我经历冰雪袭击

我的枝干里长着一颗跳动的心  
它穿越重重黑暗  
在日光下  
喜极而泣

